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在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5666号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会议由赵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选举赵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计划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由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的7亿元额度增加至7.7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